

嘉华大桥南延伸段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意见

2019年3月27日，重庆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嘉华大桥南延伸段二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参加会议的单位有：重庆市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凯源集团有限公司（声屏障施工单位）、重庆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重庆渝佳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调查单位）。验收组成员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本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本项目验收报告的介绍，咨询了有关问题，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嘉华大桥南延伸段二期工程位于九龙坡区，为新建城市快速路，道路起点（K9+399.562）接一期终点，向南延伸分别于景观大道、直港大道垂直交叉后，终点止于直港大道立交桥梁处，桩号 K10+275.053。由主线、立交、辅道、人行地通道、绿化、照明、交通等附属工程组成。主线采用全高架桥，全长 875.491m，标准路幅宽主线道路行车速度 80km/h（立交段限速 60km/h），双向六车道。包含景观大道、直港大道 2 座立交及 C、D、E、F 四条辅道。直港大道立交设人行地通道 1 个。工程于 2014 年 8 月动工，2018 年 12 月完成绿化等附属设施建设。总投资 36096.2865 万元（含桥下车库）。验收路段范围内累计环保投资 1157.54 万元，占总投资的 3.21%。

二、环保措施及环境影响调查情况

（一）生态影响

（1）工程所在区域为典型的城市生态系统，植被类型以人工种植行道树为主。施工期间对原有道路范围行道树采取移栽。对主线桥两侧、桥下空间和两侧区域荒裸地统一景观打造，形成集中点、线、面相结合垂直绿化景观，总计绿化面积 16889m²。沿线两侧区域绿化未因工程建设而降低，经提升改造后有所提高，达到控制水土流失、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的效果。

（2）工程所在区域内无国家、地方重点保护物种和地方特有物种分布，施工期对动物的干扰已随工程完工而消除。

(3) 工程总占地面积 58900m²。项目施工便道依托原市政道路，施工人员生活租赁周边房屋，无施工便道、施工人员生活营地等临时占地。项目部驻地设于景观大道交叉口西侧，属原建设厂拆除厂区空地，约 600m²。其余生产、作业区控制在主线、辅道等征地红线内进行。项目部驻地在主体完工后已拆除，现场无施工建筑物遗留。

(4) 工程土石方为挖方，弃渣量约 10 万 m³。弃方由建筑渣车密闭运输至观音河渣场处置，无乱倾乱到行为。

(5) 对路基范围内的切坡、保坎因地制宜设置桩板挡土墙或重力式挡土墙防护。共设挡土墙 365.76m，同时对部分挡土墙实施立面绿化。

(6) 区域排水为雨、污分流。工程改迁、新建雨水管，迁改污水管网能与原有排水管网衔接，形成完善的排水系统，无断头管，有利于改善和提高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

嘉华大桥南延伸段二期在满足城市交通发展需求的同时，通过沿线、立交节点绿化，提升了区域城市景观，达到控制水土流失和美化城市的功能。

(二) 声环境影响

(1) 施工单位比较注意夜间施工的影响，一般情况下停止了夜间施工作业，如因混凝土连续浇注等特殊要求必须夜间作业时，均办理了夜间施工许可手续，施工扰民影响较小。

(2) 运营期，对沿线声环境主要调查了道路中心线两侧 200m 范围内集中居民区、学校，共计敏感点 10 处，较环评时新增敏感点 4 处，含 3 处居民住宅小区和 1 所幼儿园。增加敏感点均属城市规划新建居住区及配套，线路走向与环评走向一致。

(3) 根据现状监测和评估，位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敏感点有 2 处，昼夜声环境均可达标；位于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敏感点有 8 处，昼间声环境均达标，夜间海景·天域、祥瑞新城、华润二十四城四期、君安楼部分楼层不同程度超标，超标量 0.4~1.8dB(A)。从噪声垂直衰减变化情况看，夜间噪声呈先底后高再低的趋势，中间（约 15F）楼层最为明显，越高衰减也明显。后建住宅区按环评文件要求采取了双层隔声窗户等措施，一般可隔声 15dB(A) 左右，在关窗情况下，室内能保持安静，受交通噪声影响不大。

验收期间，鉴于主线未能通车，考虑道路交通噪声受车流量、车型比、路面

等因素变化的不确定性。验收提出，工程运营期间需加强路面维护，保持路面平整；加强声屏障设施检查和维护；对监测超的敏感点或有反应强烈的点位实施噪声跟踪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超标影响情况采取进一步有效的降噪声措施，将交通噪声影响程度降至最低。

（三）水环境影响

项目属城市市政道路建设，无收费站和服务区，运营期无污水外排。路面径流通过道路雨水口、桥梁导排管等收集后与地面排水管网连接，与相邻市政排水管网形成完善的排水系统。对部分高边坡区域修建有截排水沟并与地面排水管贯通，有效控制水土流失的同时防止泥砂经雨水冲刷后进入排水管。经现场检查，现有道路、桥梁及边坡排水设施严格按设计建成，使用良好，无管网错接、断头管问题，满足区域排水要求。

（四）环境空气

项目施工建设期间，较好地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要求，建设期间无环境违法情况和环保投诉事件。

运营期间，改善了区域交通环境，提高了道路通行能力，减少了汽车急速行驶时的尾气排放。同时，随着国家燃油品质的不断提高、新能源汽车的广泛应用及公共交通设施等减排措施，汽车尾气排放得到有效控制。而道路扬尘在通过路面清扫、洒水后可有效减轻道路扬尘污染，再经立交范围内乔木、绿化带吸附后对沿线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轻微。

（四）固体废物

施工期外弃土石方全部由建筑渣车密闭运输至观音河渣场，无乱倾乱倒。项目部驻地日常垃圾委托环卫清运。现场调查无建筑弃渣遗留。

运营期道路沿线、桥下休闲场所设置分类垃圾箱。调查路段路面、人行道整洁、卫生，无施工材料、土石方堆弃。道路移交后，道路保洁由九龙坡区市政部门统一安排环卫定时清扫。

（五）危险品运输调查结论

本工程在桥梁路段设置有防撞栏杆，变坡、合流路段设置提醒标志牌，主线及匝道设有限速标识及交通电子监控设备。立交范围内危险化学品车辆运输管理由重庆市道路交通运营管理局统一管理。工程范围内危险品运输交通事故应急处理按《重庆市道路交通事故应急预案》实施。

三、公众意见调查

根据调查结果与分析，本项目得到沿线绝大多数居民的认可。沿线调查中，11%的人对沿线绿化环境状况表示满意，80%的人表示较满意。对司乘人员调查中有33%的表示满意，67%表示较满意。

四、环境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从项目建设、运营的环境管理状况看，重庆市新城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施工期间严格执行了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评批复要求；加强了环境管理，有专人负责，协调各施工单位的环保工作；监理公司有环保专业人员，负责施工中的环保监理工作，检查“三同时”落实的情况，工程环境管理状况良好。

五、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嘉华大桥南延伸段二期工程符合重庆市道路交通规划，工程建设无重大变更。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环保“三同时”。该工程的建设，改善了区域通行环境，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管理措施、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恢复措施。加强了噪声防治设施建设，生态恢复、景观设计等，效果明显，工程质量优良。工程运营以来，改善了区域交通环境，实现车流分流，未导致沿线环境恶化。验收组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总体上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建议及要求

- 1、明确本次环保验收范围，核实项目变更情况及环境影响。
- 2、加强新增环境敏感目标的噪声影响分析，完善噪声跟踪监测。

验收组

王鹏、江川、张海波
李强、王鹏、张海波
2019年3月27日
陈海云